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玟傑
電話：077995678#3026
電子信箱：x617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131425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43855678_11131425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校園修復式正義微課程教學實施
成果發表會」實施計畫(如附件)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
與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2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
第111002091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培訓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1年3月4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至下午6時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演講廳(臺南市中西區
樹林街二段33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全國公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或能支援校
園授課之教育或心理相關人員，實體及線上各30人，計
60人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本活動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1年3月2日(星期
二)前完成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6488d661e66020c8c3f>。



(五)本案承辦單位及聯絡人：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
助理林小姐，(06)213-0016，0901397485或寄至信箱
lingteckjia98@gmail.com。

三、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，請出席人員配合
落實自我健康監測，除用餐、飲水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並
維持社交距離，且為配合測量體溫等防疫措施，請提早抵
會場，並於報到時繳交「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聲明
書」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